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企业服务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海淀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十一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权重(%)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49.00	49.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9.00	49.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重点企业服务资金，保障学校日常教育教学有序运行，确保学校教学质量和师生学习生活稳重向好。				积极落实重点企业服务资金，专项用于保障学校日常教育教学有序运行。资金到位后，有效改善了教学条件与后勤服务，确保学校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师生学习生活稳中向好。通过精细化管理与合理使用，进一步夯实了办学基础，为学校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本权重(%)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		20		
总分					100		100.00		